

行政长官依法施政,大力发展经济、持续改善民生、有序推进民主、促进社会和谐。支持香港、澳门融入国家发展大局,深化内地与港澳地区交流合作。我们坚信,香港、澳门一定能与祖国内地同发展、共繁荣。

我们要继续贯彻对台工作大政方针,坚持一个中国原则,在“九二共识”基础上推动两岸关系和平发展,推进祖国和平统一进程。坚决维护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,绝不容忍任何“台独”分裂图谋和行径。扩大两岸经济文化交流合作,逐步为台湾同胞在大陆学习、创业、就业、生活提供与大陆同胞同等待遇。两岸同根,骨肉相亲。两岸同胞顺应历史大势、共担民族大义,必将共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美好未来!

各位代表!

中国与世界各国发展紧密相连、命运休戚与共。我们将始终不渝走和平发展道路,推动构建新型国际关系。积极参与改革完善全球治理,致力于建设开放型世界经济。推进大国协调合作,深化同周边国家睦邻友好和共同发展,加强同

发展中国家团结合作。办好博鳌亚洲论坛年会、上海合作组织峰会、中非合作论坛峰会等主场外交。继续为解决国际和地区热点问题发挥负责任大国作用。加强和完善海外利益安全保障体系。中国愿与各国一道,为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不懈努力!

各位代表!

团结凝聚力量,实干创造未来。我们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,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,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锐意进取,扎实工作,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,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、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,为把我国建设成为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、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作出新的贡献!

(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报》

2018年第2号)

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关于2017年中央和地方预算执行情况与2018年中央和地方预算的决议

(2018年3月20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)

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审查了国务院提出的《关于2017年中央和地方预算执行情况与2018年中央和地方预算草案的报告》及2018年中央和地方预算草案,同意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结果报告。会

议决定,批准《关于2017年中央和地方预算执行情况与2018年中央和地方预算草案的报告》,批准2018年中央预算。

(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报》

2018年第2号)

关于2017年中央和地方预算执行情况与2018年中央和地方预算草案的报告

——2018年3月5日在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

财政部

各位代表:

受国务院委托,现将2017年中央和地方预算执行情况与2018年中央和地方预算草案提请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审议,并请全国政协各位委员提出意见。

一、2017年中央和地方预算执行情况

2017年,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,

各地区各部门牢固树立政治意识、大局意识、核心意识、看齐意识,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全面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,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,坚持新发展理念,坚持以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,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,严格执行十二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审查批准的预算,认真落实全国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意见,统筹推进稳增长、促改革、调结构、惠民生、